

股票代碼：3022

股票代碼：5485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

地址：台北縣汐止市中興路二十二號二、三樓，

二、三樓之一、二、三

電話：(〇二) 二六九〇二〇九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資產負債表	5		-
五、損 益 表	6~7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8~10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11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8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8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9~31		四~十七
(五) 關係人交易	32~35		十八
(六) 質抵押資產	35		十九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5		二十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他(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36~38		二一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8~45		二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6		二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47		二二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		-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九所述，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新台幣（以下同）2,239,155 仟元及 1,772,169 仟元，及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投資淨益 329,698 仟元及 266,659 仟元，暨財務報表附註二十二所述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根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用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相關投資損益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時，對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存貨。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規定，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員工認股權。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淑 婉

會計師 郭 政 弘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月 二 十 日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資產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932,639	17	\$ 744,737	13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二、五及十一)	184,607	3	-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二及五)	-	-	2,200	-	2140	應付帳款	196,234	4	311,765	6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二及六)	187,254	4	774,924	14	2153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八)	357,933	7	177,780	3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備抵呆帳九十八年12,609仟元及九十七年197仟元後之淨額(附註二)	333,356	6	199,042	4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五)	36,328	1	28,703	-
1153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及十八)	261,751	5	470,873	8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三及十三)	119,372	2	176,521	3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及十八)	30,428	1	40,391	1	2216	應付股利(附註十三)	-	-	448,355	8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三及七)	264,524	5	363,619	7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十八)	1,266	-	1,324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十五)	59,940	1	55,931	1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二及十一)	623,066	12	-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十九)	24,671	-	22,130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	27,719	-	40,70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094,563	39	2,673,847	4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46,525	29	1,185,157	21
	長期股權投資					2400	長期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二及八)	12,336	-	12,336	-	24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二、五及十一)	-	-	116,900	2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九)	2,239,155	42	1,772,169	32	24XX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附註二及十一)	-	-	843,094	15
14XX	長期股權投資合計	2,251,491	42	1,784,505	32		長期負債合計	-	-	959,994	17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十六、十八及十九)						其他負債				
	成本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及十五)	62,089	1	-	-
1501	土地	414,591	7	414,591	7	2881	遞延貸項(附註二)	66,360	1	70,991	2
1521	房屋建築	387,633	7	415,477	8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28,449	2	70,991	2
1531	機器設備	146,798	3	297,415	5		負債合計	1,674,974	31	2,216,142	40
1681	其他設備	145,076	3	137,420	3		股東權益(附註二、三、六、九、十一、十三及十四)				
15X1	成本合計	1,094,098	20	1,264,903	23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270,000仟股;發行:九十八年201,968仟股及九十七年177,652仟股	2,019,681	37	1,776,520	32
15X9	減:累計折舊	287,379	5	310,925	6	3150	增資準備	12,265	-	126,802	2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74,614	3	124,002	2		資本公積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981,333	18	1,077,980	19	3211	股票發行溢價	194,145	4	157,532	3
17XX	無形資產(附註二及十六)	33,437	-	18,787	-	3213	股票發行溢價	35,102	1	-	-
	其他資產					3210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29,247	5	157,532	3
1800	出租資產(附註二及十八)	21,004	1	-	-	326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合計	11,213	-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十五)	-	-	23,237	1	3271	因長期股權投資而發生	10,016	-	3,925	-
1880	其他(附註二及十二)	18,098	-	2,803	-	32XX	員工認股權	250,476	5	161,457	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9,102	1	26,040	1		資本公積合計				
						3310	保留盈餘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440,693	8	377,939	6
						33XX	未分配盈餘	964,893	18	834,294	15
							保留盈餘合計	1,405,586	26	1,212,233	2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88,499	2	96,686	2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2,617	-	4,830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91,116	2	101,516	2
						3510	庫藏股票-九十八年1,861仟股,九十七年320仟股	(54,172)	(1)	(13,511)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3,724,952	69	3,365,017	60
1XXX	資產總計	\$ 5,399,926	100	\$ 5,581,159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399,926	100	\$ 5,581,15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 (附註十八)	\$2,278,527	103	\$2,929,877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56,168</u>	<u>3</u>	<u>51,148</u>	<u>2</u>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2,222,359	100	2,878,729	100
5110	銷貨成本 (附註三、十六及十八)	<u>1,791,927</u>	<u>81</u>	<u>2,205,657</u>	<u>77</u>
	調整未實現銷貨利益前之營業毛利	430,432	19	673,072	23
592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利益 (附註二)	<u>21,423</u>	<u>1</u>	<u>5,677</u>	<u>-</u>
5910	營業毛利	<u>451,855</u>	<u>20</u>	<u>678,749</u>	<u>23</u>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三、十三、十六及十八)				
6100	行銷費用	64,504	3	79,914	3
6200	管理費用	73,681	3	112,028	4
6300	研發費用	<u>191,616</u>	<u>9</u>	<u>234,392</u>	<u>8</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29,801</u>	<u>15</u>	<u>426,334</u>	<u>15</u>
6900	營業利益	<u>122,054</u>	<u>5</u>	<u>252,415</u>	<u>8</u>

(接次頁)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315,718	\$ 613,950
調整項目		
已實現銷貨毛利	(21,423)	(5,677)
提列(迴轉)呆帳損失	8,208	(71)
折舊費用	51,784	60,274
各項攤銷	12,869	6,461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7,205	(645)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	122,278	(58,100)
公司債折價攤銷	19,117	22,894
公司債贖回損失	7,659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	(329,698)	(266,659)
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16,380	-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益)	6,302	(119)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	15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3,929	3,925
遞延所得稅	19,714	5,76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738	(2,000)
應收票據及帳款	(230,944)	86,94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9,213	31,02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693	592
存 貨	40,742	10,456
其他流動資產	(5,393)	(1,719)
預付退休金	716	851
應付帳款	(39,293)	(66,99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6,523	109,86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837)	707
應付所得稅	9,174	469
應付費用	(44,207)	78,007
其他流動負債	(5,048)	1,20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66,119</u>	<u>631,553</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 16,825	(\$ 442,296)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58,636)	(425,797)
購置固定資產	(52,009)	(163,054)
出售固定資產	10,566	-
質押定存單減少(增加)	37	(59)
無形資產增加	(25,146)	(9,787)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93	(34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8,270)	(1,041,33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100,0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995,000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	(191,585)	-
發放董監事酬勞	-	(2,560)
發放現金股利	(38,054)	-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13,243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30,596)	(76,46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46,992)	815,977
本期現金淨增加	110,857	406,192
期初現金餘額	821,782	338,545
期末現金餘額	\$ 932,639	\$ 744,737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181	\$ 146
支付所得稅	\$ 34,479	\$ 29,783
購置固定資產付現數		
購置固定資產成本	\$ 47,243	\$ 169,280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帳列其他流動 負債)	4,766	(6,226)
支付現金	\$ 52,009	\$ 163,054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出售固定資產收現數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37,979	\$ -
應收關係人款項增加	(27,413)	-
收取現金	<u>\$ 10,566</u>	<u>\$ -</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固定資產轉列無形資產	<u>\$ -</u>	<u>\$ 653</u>
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u>\$ 21,040</u>	<u>\$ -</u>
應收股利(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u>\$ -</u>	<u>\$ 3,707</u>
應付員工紅利(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 -</u>	<u>\$ 12,377</u>
應付現金股利	<u>\$ -</u>	<u>\$ 448,355</u>
發放員工股票紅利	<u>\$ 58,486</u>	<u>\$ -</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 47,367</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公司於八十六年四月設立，為一股票上市公司，主要從事電腦及其週邊設備之製造及買賣暨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截至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445 人及 67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固定及出租資產折舊、無形資產攤銷、資產減損、售後服務保證、退休金、所得稅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除衍生性商品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外，餘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均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公平價值之基礎：國外上市（櫃）股票係資產負債表之收盤價；國內債券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於客戶時（視交易條件於貨物運出或貨物到達客戶指定交貨點）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期間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帳齡及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全體項目為基礎，市價之決定，原物料為重置成本，製成品及在製品為淨變現價值。如附註三所述，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當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按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發放現金股利則作為投資成本減項。被投資公司提列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時，則依當期之持股比例認列，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同時調整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金額。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先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利益。

本公司按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本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前項調整如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與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之銷除比例，視本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而定。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其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應予全部銷除，（借）貸記遞延（借）貸項。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有控制能力，則其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應按期末持股比例予以銷除，俟實現時始認列損益。

本公司按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若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力時，則以本公司對產生損益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遞延，餘則以本公司持有各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相乘後比例銷除；本公司與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皆按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銷除。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主係待出售之股權投資，採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其淨公平價值低於帳面價值之金額，則於損益表認列為減損損失。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採直線法依照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建築，二至五十五年；機器設備，二至八年；其他設備，三至六年。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折舊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及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租賃會計處理

出租資產係按出租房屋建築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房屋建築折舊係按五十五年採直線法計提。每期收取之租金列為當期收入。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外購之軟體成本及技術使用費，軟體成本採直線法按三年平均攤銷，技術使用費則按授權使用期間攤銷。

資產減損

倘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出租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含商譽為基礎，予以評估；對具控制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嗣後若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產品售後服務保證

係銷售貨品附有售後服務維修責任，依實際經驗酌予按銷貨成本之特定比例估列，認列為銷貨發生期間費用。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結果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及退休金損益分別按十五年及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用直線法平均攤銷。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基金撥付，倘有不足則先行沖轉退休金負債，不足時，再以撥付期間費用列帳。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可轉換公司債

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及發行成本後之餘額，作為主契約之原始帳面價值，續後評價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利息或贖回利益及損失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當公司債於到期前被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先調整帳列負債組成要素於轉換時應有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本公司於公開市場買回可轉換公司債時，買回價格屬負債組成要素之金額與其帳面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科目；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與「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以成本衡量者，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作為依據，兌換差額作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減資、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重分類

本公司為配合九十八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表達而將九十七年前三季財務報表若干項目予以重分類。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前三季稅前淨利減少 5,474 仟元，本期淨利減少 4,528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2 元。本公司亦重分類九十七年前三季營業外利益 645 仟元至銷貨成本。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前三季稅前淨利減少 69,069 仟元，本期淨利減少 58,683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29 元。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前三季稅前淨利減少 3,925 仟元，本期淨利減少 3,335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2 元。

四、現金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庫存現金	\$ 248	\$ 55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27,220	31,647
銀行定期存款	<u>505,171</u>	<u>712,540</u>
	<u>\$932,639</u>	<u>\$744,737</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u>交易目的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可轉換公司債	<u>\$ -</u>	<u>\$ 2,200</u>
<u>交易目的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之金融負債(附註十一)	<u>\$184,607</u>	<u>\$116,900</u>

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所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558 仟元及 200 仟元；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所產生之淨利益（損失）分別為(122,836)仟元及 57,900 仟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債券型基金受益憑證	\$169,444	\$774,924
國外上市(櫃)股票	<u>17,810</u>	<u>-</u>
	<u>\$187,254</u>	<u>\$774,924</u>

七、存貨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原物料	\$186,124	\$266,086
在製品	54,814	76,163
製成品	<u>23,586</u>	<u>21,370</u>
	<u>\$264,524</u>	<u>\$363,619</u>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59,536 仟元及 41,788 仟元。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17,205 仟元及(645)仟元。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7,495	\$ 7,495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u>4,841</u>	<u>4,841</u>
	<u>\$ 12,336</u>	<u>\$ 12,336</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
非上市(櫃)公司				
ICP Electronics Limited	\$1,166,232	100.00	\$ 949,476	100.00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728,956	100.00	641,342	100.00
威聯通科技公司	188,524	24.66	93,692	25.32
Internet Application Technology Ltd.	77,125	100.00	63,311	100.00
百視美公司	29,799	100.00	-	-
威力工業網絡公司	24,405	36.36	24,348	36.36
飛宇科技公司	<u>24,114</u>	40.00	-	-
	<u>\$ 2,239,155</u>		<u>\$ 1,772,169</u>	

上述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帳列金額及其相關投資損益，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十、固定資產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累計折舊		
房屋建築	\$ 92,115	\$ 84,608
機器設備	91,203	141,426
其他設備	<u>104,061</u>	<u>84,891</u>
	<u>\$287,379</u>	<u>\$310,925</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利息費用總額	\$ 19,297	\$ 23,040
資本化金額	4,642	2,548
資本化利率	4.00%	3.67%

十一、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一月發行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1,00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零，有效利率為 3.97%，發行期間五年，公司債持有人得於發行滿第二年及第三年，分別依契約規定以債券面額之 103.0225% 及 104.5678% 提前賣回予本公司；公司債持有人得於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轉換價格於發行當時訂為每股 43.9 元，嗣後則依受託契約規定調整；債券餘額至一〇二年一月二十一日到期以票面金額一次清償。自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之 150%，或超過債券發行總額 90% 已贖回、買回或行使轉換權利，本公司亦得按約定公式計算之價格將剩餘流通在外之債券全部贖回。

本公司依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依次調整因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之稀釋影響。截至九十八年九月底止，轉換價格已調整為 30.9 元。

截至九十八年九月底止，債券持有人已行使轉換權面額 37,900 仟元，並以轉換價格 30.9 元換得公司普通股計 1,227 仟股。轉換當時負債組成要素加計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超過普通股面額部分計 35,102 仟元，列入「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之項下。九十八年第三季行使之轉換權，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八年十一月二日為轉換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七年十一月、九十七年十二月及九十八年一月於公開市場買回流通在外債券面額 485 仟元、128 仟元及 1,905 仟元，買回金額分別為 46,527 仟元、12,428 仟元及 191,585 仟元，並將買回之公司債予以註銷，分別認列贖回（損）益 169 仟元、(69)仟元及 (7,659)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損失）。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相關認列金額列示如下：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面額	\$ 1,000,000	\$ 1,000,000
可轉換公司債原始認列之金融負債	(174,800)	(174,800)
應付公司債	825,200	825,200
發行成本	(5,000)	(5,000)
應付公司債原始認列攤銷後成本	820,200	820,200
贖 回	(214,098)	-
轉 換	(33,136)	-
已攤銷之折價	50,100	22,894
應付公司債期末攤銷後成本	<u>\$ 623,066</u>	<u>\$ 843,094</u>

十二、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984 仟元及 12,468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退休金之給付係按其工作年資，年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三十個基數）後，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退休金基數的標準，係指核准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工資。

本公司原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之 2.3% 提撥確定給付辦法之退休準備金，交由本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惟本公司獲台北縣政府勞工局核准，自九十五年九月起至九十九年九月底止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退休基金之變動情形：

	<u>九十八年前三季</u>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期初餘額	\$ 42,929	\$ 41,497
本期孳息	<u>975</u>	<u>1,432</u>
期末餘額	<u>\$ 43,904</u>	<u>\$ 42,929</u>

(二) 預付退休金（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變動情形：

	<u>九十八年前三季</u>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期初餘額	\$ 1,860	\$ 2,995
本期提列退休金成本	<u>(716)</u>	<u>(851)</u>
期末餘額	<u>\$ 1,144</u>	<u>\$ 2,144</u>

十三、股東權益

依有關法令規定，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而發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其餘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產生之資本公積（包括因認股權證行使所得股本發行價格超過面額部分、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帳面價值大於所轉換普通股面額之差額），得撥充股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以資本公積撥充股本時，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後其餘額依下列比例分配之：

- (一) 董事、監察人酬勞 0.1%~3%。
- (二) 員工紅利 1%~20%。
- (三) 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為因應整體產業環境及業務規模拓展之需求，未來股利發放係考量公司中長期財務資本預算規劃，以平衡股利政策，追求穩健、永續經營的發展為目標。每年結算稅後盈餘，應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提撥法定盈餘公積、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股東紅利則由董事會衡量以往發放情況、同業水準及未來營運能力等因素，

擬具方案，股東紅利不高於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90%，其中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股東紅利之 5%。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36,939 仟元及 66,306 仟元，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13% 及 12% 計算；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421 仟元及 2,763 仟元係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0.5% 計算。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其後發放金額若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當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其以前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換算調整數、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及子公司在期末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分別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或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 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本公司若分配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時，股東將不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若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八年六月十日及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2,753	\$ 68,760	\$ -	\$ -
現金股利	38,054	448,355	0.20	2.53
股票股利	95,136	89,671	0.51	0.51
員工紅利－現金	-	12,377	-	-
員工紅利－股票	-	37,131	-	-
董監事酬勞－現金	-	2,560	-	-
	<u>\$195,943</u>	<u>\$658,854</u>	<u>\$ 0.71</u>	<u>\$ 3.04</u>

九十八年六月十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112,956 仟元及 2,824 仟元，前述金額與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員工紅利包含現金紅利 54,470 仟元及股票紅利 58,486 仟元，股票紅利股數 2,182 仟股係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計算。

因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九十八年六月十五日間執行買回本公司庫藏股 1,000 仟股，致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減少為 187,952 仟股。是以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七月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調整配股比例，將每股配發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由每股 0.5 元及 0.2 元修正為 0.51 元及 0.20 元（附註十四）。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並通過九十七年底未分配盈餘 95,136 仟元及員工股票紅利面額 21,823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本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019,681 仟元。

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員工股票紅利股數為 3,713 仟股，佔該年底流通在外普通股比例為 2%。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四月及九十三年五月分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及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3,400 仟及 2,500 仟單位（以下分別簡稱「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及「九十三年認股權計畫」），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正式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四年及五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按年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減資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u>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u>				
期初流通在外	3,400	<u>\$36.82</u>	2,080	<u>\$38.22</u>
本期給與	-	\$ -	1,320	<u>\$54.70</u>
期末流通在外	<u>3,400</u>	<u>\$36.82</u>	<u>3,400</u>	<u>\$44.62</u>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u>832</u>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平價值	\$ -		\$ 14.80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u>九十三年認股權計畫</u>				
期初流通在外	<u>1,600</u>	<u>\$ 13.38</u>	<u>1,600</u>	<u>\$ 16.87</u>
期末流通在外	-	\$ -	<u>1,600</u>	<u>\$ 16.87</u>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		<u>1,600</u>	

截至九十八年九月底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 之範圍 (元)	流通在外單 位(仟)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年)	流通在外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可行使單位 (仟)	可行使之 認股權加 權平均行 使價格 (元)
九十六年認 股權計畫	\$31.19	<u>2,080</u>	1.64	31.19	832	31.19
	45.68	<u>1,320</u>	2.54	45.68	-	-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依公平價值法計算，認列酬勞成本 3,929 仟元及 3,925 仟元，該評價模式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評價模式 假設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無風險利率	2.183%
	預期存續期間	4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46.32%
	股利率	-

依內含價值法計算，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前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毋須認列酬勞成本。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之方法及假設，暨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如下：

評價模式 假設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 價模式	九十六年	九十三年
		認股權計畫	認股權計畫
	無風險利率	1.89%	2.32%
	預期存續期間	4 年	5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41.95%	20.89%
	股利率	3.64%	2.38%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前三季	前三季
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315,718	\$ 613,950
	擬制淨利	312,974	609,295
基本每股盈餘(元)	每股盈餘(元)	1.59	3.06
	擬制每股盈餘(元)	1.57	3.03

十四、庫藏股票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經董事會分別於九十七年二月十二日、九十七年十月三十日及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一日決議，分別買回本公司普通股 320 仟股、1,000 仟股及 1,000 仟股，買回成本分別為 13,511 仟元、24,109 仟元及 30,596 仟元。截至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已轉讓 459 仟股予員工。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經董事會分別於九十七年七月二日及九十七年十月三十日決議，分別買回本公司普通股 1,690 仟股及 60 仟股，買回成本分別為 62,952 仟元及 1,482 仟元，並經董事會分別於九十七年九月二十二日及九十八年三月三日決議予以註銷。

十五、所得稅

(一) 本期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稅額	\$ 94,761	\$162,481
免稅所得	(11,575)	(29,530)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10,378)	(44,322)
暫時性差異	(41,786)	(31,600)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	31,022	57,0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43,076	2,875
本期新增投資抵減	(34,576)	(56,640)
遞延所得稅	21,453	31,60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6,604	1,152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影響數	(4,212)	-
所得稅費用	<u>\$ 63,367</u>	<u>\$ 36,016</u>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九月底之應付所得稅已分別減除預付所得稅 721 仟元及 1,249 仟元。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25%調降為 20%，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本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遞延所得稅利益及費用。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項目如下：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流 動		
投資抵減	\$ 42,219	\$ 39,935
存貨跌價損失	11,907	10,447
未實現售後服務保證	2,593	3,854
其 他	<u>3,221</u>	<u>1,695</u>
遞延所得稅淨資產	<u>\$ 59,940</u>	<u>\$ 55,931</u>
非 流 動		
投資抵減	\$ 68,800	\$ 46,949
未實現銷貨利益	9,620	13,125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3,226	4,033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淨益	(73,485)	(43,336)
其 他	(1,450)	2,466
減：備抵評價	<u>(68,800)</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u>(\$ 62,089)</u>	<u>\$ 23,237</u>

(三) 截至九十八年九月底止未使用之投資抵減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抵 減 總 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u>\$ 80,677</u>	<u>\$ 76,542</u>	一〇一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u>\$ 34,477</u>	<u>\$ 34,477</u>	一〇二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九月底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47,673 仟元及 78,635 仟元。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6.61%及 8.49%。

(五) 截至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九月底止，無屬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六) 本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及九十五年度止之未分配盈餘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七) 本公司第二次增資擴展生產可攜式電腦或精簡型電腦之投資計畫，已於九十一年九月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並獲財政部核准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內就各該次申請產品項目之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增資擴展生產六十四位元以上個人電腦之投資計畫已於八十九年一月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符合重要科技事業適用範圍，並於九十二年十二月取得完成證明，並獲財政部核准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內就其申請產品項目之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十六、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十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八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年 前 三 季	季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66,619	\$164,743	\$ -		\$231,362
勞健保費用	5,217	11,192	-		16,409
退休金費用	3,050	7,650	-		10,700
其他用人費用	<u>1,317</u>	<u>1,450</u>	<u>-</u>		<u>2,767</u>
	<u>\$ 76,203</u>	<u>\$185,035</u>	<u>\$ -</u>		<u>\$261,238</u>
折舊費用	<u>\$ 28,347</u>	<u>\$ 23,401</u>	<u>\$ 36</u>		<u>\$ 51,784</u>
攤銷費用	<u>\$ 136</u>	<u>\$ 12,733</u>	<u>\$ -</u>		<u>\$ 12,869</u>

	九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十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七 年 前 三 季	季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42,978	\$ 235,310		\$ 378,288
勞健保費用	7,805	11,192		18,997
退休金費用	4,907	8,412		13,319
其他用人費用	<u>4,067</u>	<u>1,460</u>		<u>5,527</u>
	<u>\$ 159,757</u>	<u>\$ 256,374</u>		<u>\$ 416,131</u>
折舊費用	<u>\$ 36,517</u>	<u>\$ 23,757</u>		<u>\$ 60,274</u>
攤銷費用	<u>\$ 816</u>	<u>\$ 5,645</u>		<u>\$ 6,461</u>

十七、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九十八年前三季</u>					
本期淨利	<u>\$379,085</u>	<u>\$315,718</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379,085	\$315,718	198,982	<u>\$1.91</u>	<u>\$1.5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888		
員工分紅	-	-	<u>1,001</u>		
	<u>\$379,085</u>	<u>\$315,718</u>	<u>200,871</u>	<u>\$1.89</u>	<u>\$1.57</u>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本期淨利	<u>\$649,966</u>	<u>\$613,950</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649,966	\$613,950	200,917	<u>\$3.23</u>	<u>\$3.06</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					
股權	(37,455)	(37,455)	22,779		
員工認股權	-	-	982		
員工分紅	-	-	<u>1,950</u>		
	<u>\$612,511</u>	<u>\$576,495</u>	<u>226,628</u>	<u>\$2.70</u>	<u>\$2.54</u>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已扣除庫藏股之加權平均持有股數，另無償配股之影響（參閱附註十三股東權益）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七年前三季稅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由 3.64 元及 3.44 元減少為 3.23 元及 3.06 元。

十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ICP Electronics Limited (ICPEL)	子公司
Internet Application Technology Ltd. (IATL)	子公司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威強)	子公司
百視美公司 (百視美)	子公司
威聯通科技公司 (威聯通)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威力工業網絡公司 (威力)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飛宇科技公司 (飛宇)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Fortunet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FIC)	ICPEL 之子公司
Acquire System Inc. (ASI)	ICPEL 之子公司
Potency Inc.	威強之子公司
IEI Technology USA Corporation (IEI USA)	Potency Inc.之子公司
上海威強電工業電腦有限公司 (上海威強)	Potency Inc.之子公司
芯發威達電子 (上海) 有限公司 (芯發威達)	FIC 之子公司
興威電腦 (昆山) 有限公司 (興威)	ASI 之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u>前三季</u>				
1. 銷 貨				
威 強	\$ 1,212,909	55	\$ 1,582,252	55
百 視 美	12,756	1	-	-
芯發威達	11,730	-	5,730	-
IEI USA	11,143	-	3,669	-
威 聯 通	3,440	-	11,163	-
其 他	3,302	-	8	-
	<u>\$ 1,255,280</u>	<u>56</u>	<u>\$ 1,602,822</u>	<u>55</u>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2. 進 貨				
芯發威達	\$ 917,604	51	\$ 469,656	22
興 威	53,338	3	68,143	3
威 強	2,350	-	6,060	-
其 他	991	-	776	-
	<u>\$ 974,283</u>	<u>54</u>	<u>\$ 544,635</u>	<u>25</u>
3. 佣金支出 (帳列行銷費用項下)				
IATL	<u>\$ 6,825</u>	<u>11</u>	<u>\$ 4,780</u>	<u>6</u>
4. 其他營業費用				
ASI	\$ 1,627	1	\$ 1,264	1
IEI USA	922	-	204	-
其 他	281	-	276	-
	<u>\$ 2,830</u>	<u>1</u>	<u>\$ 1,744</u>	<u>1</u>
5. 什項收入				
威 強	\$ 23,736	28	\$ 27,623	33
芯發威達	9,908	12	-	-
威 聯 通	3,015	4	4,207	5
其 他	1,619	1	554	-
	<u>\$ 38,278</u>	<u>45</u>	<u>\$ 32,384</u>	<u>38</u>
6. 購置固定資產				
ASI	<u>\$ 8,162</u>	<u>17</u>	<u>\$ 13,359</u>	<u>8</u>
7. 出售固定資產				
芯發威達	\$ 37,525	99	\$ -	-
百 視 美	139	-	-	-
	<u>\$ 37,664</u>	<u>99</u>	<u>\$ -</u>	<u>-</u>
<u>九月三十日</u>				
8. 應收帳款				
威 強	\$ 237,125	91	\$ 463,438	98
百 視 美	13,162	5	-	-
IEI USA	5,537	2	2,710	1
芯發威達	3,776	1	327	-
威 聯 通	-	-	4,355	1
其 他	2,151	1	43	-
	<u>\$ 261,751</u>	<u>100</u>	<u>\$ 470,873</u>	<u>100</u>
9. 其他應收款				
芯發威達	\$ 27,413	90	\$ -	-
威 強	2,432	8	3,276	8
威 聯 通	55	-	4,692	12
其 他	528	2	26	-
	<u>\$ 30,428</u>	<u>100</u>	<u>\$ 7,994</u>	<u>20</u>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10. 應付帳款				
芯發威達	\$ 352,163	98	\$ 165,561	93
興 威	5,559	2	11,075	6
其 他	211	-	1,144	1
	<u>\$ 357,933</u>	<u>100</u>	<u>\$ 177,780</u>	<u>100</u>
11. 其他應付款				
IEI USA	\$ 1,153	91	\$ -	-
ASI	-	-	1,313	99
其 他	113	9	11	1
	<u>\$ 1,266</u>	<u>100</u>	<u>\$ 1,324</u>	<u>100</u>

本公司出售予芯發威達及百視美固定資產損失22,291仟元，其未實現部份業已按持股比例銷除。

本公司之銷貨、進貨及購買勞務其交易條件均與一般客戶相當；與關係人間交易款項之收付，關係人為月結30天至60天，而非關係人為月結60天至90天內或採預收付貨款方式。

12. 資金融通

本公司對興威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期 末 應 收 利 息	利 息 收 入
九十七年前三季	<u>\$ 32,485</u> (美金 1,000 仟元)	<u>\$ 32,170</u> (美金 1,000 仟元)	3.78%-5.19%	<u>\$ 227</u>	<u>\$ 963</u>

13. 出租資產

本公司出租房屋建築予百視美情形如下：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成 本	\$ 23,773
累 計 折 舊	<u>2,769</u>
	<u>\$ 21,004</u>

截至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依租約未來可收之租金如下：

期	間	金	額
九十八年度		\$	271
九十九年度			2,171
一〇〇年度			2,171
一〇一年度			905

本公司出租房屋建築予關係人，租賃條件係參考當地市價及租賃坪數決定租金之給付。

十九、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進口貨物先放後稅應繳稅費及銀行綜合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土 地	\$ 73,912	\$ 73,912
房屋及建築－淨額	67,741	69,228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3,028</u>	<u>3,131</u>
	<u>\$144,681</u>	<u>\$146,271</u>

二十、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本公司向永連興營造公司訂立基隆廠房新建工程合約，合約金額共計 161,600 仟元。截至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依約已支付 160,292 仟元。
- (二) 友勁科技公司於九十八年四月二日就本公司無意向其價購其位於汐止廠房一事，向台灣士林地方法院提起損害賠償訴訟，請求本公司賠償其損害計 50,931 仟元。惟律師依資料評估，本件訴訟對於本公司資產或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

二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市價	帳面價值	公平市價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現 金	\$ 932,639	\$ 932,639	\$ 744,737	\$ 744,73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87,254	187,254	774,924	774,924
應收票據及帳款- 淨額	333,356	333,356	199,042	199,04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1,751	261,751	470,873	470,873
其他應收款－關係 人	30,428	30,428	40,391	40,391
質押定存單（帳列 其他流動資產）	3,028	3,028	3,131	3,1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12,336	28,037	12,336	26,617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2,239,155	2,231,416	1,772,169	1,774,329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帳列其他流動 資產）	-	-	785	785
<u>負 債</u>				
應付帳款	196,234	196,234	311,765	311,765
應付帳款－關係人	357,933	357,933	177,780	177,780
應付費用	119,372	119,372	176,521	176,521
應付股利	-	-	448,355	448,355
其他應付款－關係 人	1,266	1,266	1,324	1,324
其他應付款（帳列 其他流動負債）	2,720	2,720	24,162	24,162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623,066	623,066	843,094	843,094
<u>衍 生 性 金 融 商 品</u>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	-	2,200	2,200
<u>負 債</u>				
可轉換公司債之金 融負債（帳列公 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 債）	184,607	184,607	116,900	116,900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質押定存單、應付款項、應付費用、應付股利及其他應付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以預期出售或處分時之淨變現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故以其股權淨值為其公平價值。
5.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係以預期現金流量折現估計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為：

	公 開 報 價 決 定 之 金 額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 -	\$ 2,2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7,254	\$774,924

(四) 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2,174 仟元及 4,130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分別以上市（櫃）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各類基金受益憑證及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為主，其市場風險在於交易價格之波動，本公司選擇投資標的時皆經審慎評估，不致有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可轉換公司債、債券型基金受益憑證及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投資之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較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零，故未有因利率變動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

二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及(二)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六。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七。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二)
											名稱	價值		
1	IEI Technology USA Corporation	Suntend LLC	應收關係人款項	\$ 26,107 (美金 793 仟元)	\$ 25,508 (美金 793 仟元)	5%	短期融通資金	\$ -	購買不動產	\$ -	-	-	\$ 32,184	\$ 42,912

註一：以貸出資金公司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淨值之 30% 為限。

註二：以貸出資金公司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淨值之 40% 為限。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仟股數／仟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二)	
威達電公司	受益憑證							
	華南永昌麒麟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734	\$ 123,076	-	\$ 123,076	
	華南永昌鳳翔債券基金	—	"	1,029	16,024	-	16,024	
	保誠威實債券基金	—	"	795	10,312	-	10,312	
	第一金全家福債券基金	—	"	118	20,032	-	20,032	
	股票					-		
	ICP Electronics Limited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905	1,166,232	100.00	1,175,093	
	Internet Application Technology Ltd.	"	"	990	77,125	100.00	77,125	
	威聯通科技公司	"	"	6,786	188,524	24.66	188,524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	"	46,099	728,956	100.00	729,059	
	威力工業網絡公司	"	"	2,727	24,405	36.36	24,405	
	飛宇科技公司	"	"	2,033	24,114	40.00	7,411	
	百視美公司	"	"	3,000	29,799	100.00	29,799	
	漢軍科技公司	持有表決權股份未達百分之二十且無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70	7,495	9.73	10,069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Netpower Technologies, Inc.	"	"	1,783	4,841	9.61	17,968	
	Poker Tek ,Inc.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65	17,810	4.90	17,810	
Potency Inc.	股票							
	Potency Inc.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820	182,178	100.00	182,178	
ICP Electronics Limited	Fortunetec International Corp.	"	"	2,010	1,006,285 (註一)	100.00	1,006,285	
	Acquire System Inc.	"	"	228	118,029 (註一)	56.875	118,029	
Potency Inc.	IEI Technology USA Corporation	"	"	14,000	107,280 (註一)	100.00	107,280	
	Anewtech Systems Pte. Ltd.	"	"	400	24,129 (註一)	40.00	13,032	
	上海威強電工業電腦有限公司	"	"	-	48,879 (註一)	100.00	48,879	
Internet Application Technology Ltd.	Rich Excel Corporation	"	"	1,500	47,895 (註一)	50.00	47,895	
Fortunetec International Corp.	芯發威達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	-	943,329 (註一)	100.00	943,329	
	Rich Excel Corporation	"	"	1,500	47,895 (註一)	50.00	47,895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仟股數/仟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二)	
Acquire System Inc. Rich Excel Corporation	興威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Suntend LLC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 196,281 (註一) 95,784 (註一)	100.00 99.97	\$ 196,281 95,784	

註一：按匯率 US\$1=NT\$32.165 換算。

註二：受益憑證係以期末淨資產價值為其公平市價；採權益法計價及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被投資公司係以股權淨值為其市價；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之上市(櫃)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為其市價。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期		未
					仟股數	／	仟股數	／	仟股數	／	仟股數	／	仟股數	／	
					單位數	金	單位數	金	單位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利益	單位數	金
威達電公司	受益憑證 保誠威寶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19,849	\$ 257,000	19,054	\$ 247,000	\$ 246,703	\$ 297	795	\$ 10,297	
	華南永昌麒麟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24,713	283,000	13,979	160,137	160,000	137	10,734	123,000	
														(註一)	
														(註一)	

註一：不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威達電公司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212,909)	55%	月結30天	\$ -	月結30天內或預收貨款方式	\$ 237,125	40%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威達電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212,909	78%	月結30天	-	月結30天內或預付貨款方式	(237,125)	86%	
威達電公司	芯發威達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917,604	51%	貨到45天	-	貨到45天或預付貨款方款	(352,163)	64%	
芯發威達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威達電公司	母公司	銷貨	(917,604)	86%	貨到45天	-	貨到45天或預收貨款方款	352,163	31%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款項科目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威達電公司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237,125	5.12	\$ -	-	\$193,869	\$ -
"	"	"	其他應收款	2,432		-	-	1,523	-
芯發威達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威達電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352,163	6.83	-	-	331,923	-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持股比例*被投資公司期末淨值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二)	本期被投資公司股利分派情形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仟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一)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控制公司資訊 威達電公司	ICP Electronics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控股公司及銷售電腦等相關產品	\$ 737,654	\$ 737,654	22,905	100.00	\$ 1,166,232	\$ 1,175,093	\$ 146,219	\$ 147,954	\$ -	\$ -	子公司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台灣	銷售工業電腦、電子零組件製造等相關產品	466,069	466,069	46,099	100.00	728,956	729,059	73,522	73,674	-	-	子公司
	威聯通科技公司	台灣	銷售網路安全監控及網路儲存通訊相關產品	40,000	40,000	6,786	24.66	188,524	188,524	444,248	110,484	84,312	65,576	-
	Internet Application Technology Ltd.	薩摩亞群島	控股公司及銷售電腦等相關產品	42,833	42,833	990	100.00	77,125	77,125	108	108	-	-	子公司
	威力工業網絡公司	台灣	銷售網路安全監控及網路儲存通訊相關產品	37,272	33,636	2,727	36.36	24,405	24,405	(3,947)	(1,435)	-	-	-
	飛宇科技公司 百視美公司	台灣 台灣	資訊軟體產品開發與銷售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等	25,000 30,000	- -	2,033 3,000	40.00 100.00	24,114 29,799	7,411 29,799	(2,849) (201)	(886) (201)	- -	- -	- -
從屬公司資訊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Potency Inc.	薩摩亞群島	控股公司及銷售電腦等相關產品	182,867	182,867	5,820	100.00	182,178	182,178	(12,018)	(12,018)	-	-	孫公司
ICP Electronics Limited	Fortunetec International Corp.	模里西斯	控股公司及銷售電腦等相關產品	US\$ 20,100	US\$ 20,100	2,010	100.00	1,006,285	US\$ 31,285	147,395	147,395	-	-	孫公司
	Acquire System Inc.	模里西斯	控股公司及銷售電腦等相關產品	US\$ 2,275	US\$ 2,275	228	56.875	118,029	US\$ 3,669	(4,095)	(2,329)	-	-	孫公司
Potency Inc.	IEI Technology USA Corporation	美國	銷售電腦等相關產品	US\$ 1,814	US\$ 1,814	14,000	100.00	107,280	US\$ 3,335	7,927	7,927	-	-	孫公司
	Anewtech Systems Pte. Ltd.	新加坡	銷售電腦等相關產品	SG\$ 1,840	SG\$ 1,840	400	40.00	24,129	US\$ 405	(9,233)	(7,139)	-	-	-
	上海威強電工業電腦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物流中心，銷售電腦等相關產品	US\$ 3,530	US\$ 3,530	-	100.00	48,879	US\$ 1,520	(12,782)	(12,782)	-	-	曾孫公司
Internet Application Fortunetec International Corp.	Rich Excel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及銷售電腦等相關產品	US\$ 1,500	US\$ 1,500	1,500	50.00	47,895	US\$ 1,489	372	186	-	-	孫公司
	芯發威達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物流中心，銷售電腦等相關產品	US\$ 20,000	US\$ 20,000	-	100.00	943,329	US\$ 29,328	147,201	147,201	-	-	曾孫公司
Acquire System Inc.	Rich Excel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及銷售電腦等相關產品	US\$ 1,500	US\$ 1,500	1,500	50.00	47,895	US\$ 1,489	372	186	-	-	孫公司
	興威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物流中心，銷售電腦等相關產品	US\$ 4,800	US\$ 4,000	-	100.00	196,281	US\$ 6,102	(8,666)	(8,666)	-	-	曾孫公司
Rich Excel Corporation	Suntend LLC	美國	不動產租賃業務	US\$ 3,000	US\$ 3,000	-	99.97	95,784	US\$ 2,978	372	372	-	-	曾孫公司

註一：按匯率 US\$1=NT\$32.165 換算。

註二：係根據被投資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一)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註一)	收回(註一)					
上海威強電工業電腦有限公司	物流中心,產業電腦產品之銷售業務	\$ 113,542 (美金 3,530 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13,542 (美金 3,530 仟元)	\$ -	\$ -	\$ 113,542 (美金 3,530 仟元)	100.00%	(\$ 12,782) (美金 -384 仟元)	\$ 48,879 (美金 1,520 仟元)	\$ -
興威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物流中心,產業電腦產品之銷售業務	154,392 (美金 4,800 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73,175 (美金 2,275 仟元)	-	-	73,175 (美金 2,275 仟元)	56.875%	(4,929) (美金 -148 仟元)	111,635 (美金 3,471 仟元)	-
芯發威達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物流中心,產業電腦產品之銷售業務	643,300 (美金20,000 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643,300 (美金20,000 仟元)	-	-	643,300 (美金20,000 仟元)	100.00%	147,201 (美金 4,422 仟元)	943,329 (美金29,328 仟元)	-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830,017 (美金 25,805 仟元)	1.上海威強電 113,542 (美金 3,530 仟元) 2.興威電腦 87,810 (美金 2,730 仟元) 3.芯發威達 643,300 (美金 20,000 仟元)	\$2,234,971

註一：按匯率 US\$1=NT\$32.165 換算。

註二：係根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